

#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路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等相关规定，对南方路机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347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27,101,667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3.7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4,366.46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9,240.74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5,125.72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11月2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容诚验字[2022]361Z0069号《验资报告》。

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 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和使用情况

根据《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1	仙桃生产基地扩建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5,143.16	35,143.16
2	智慧物联系统平台建设项目	6,982.56	6,982.56
3	补充流动资金	13,000.00	13,000.00
合计		<b>55,125.72</b>	<b>55,125.72</b>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b>募集资金净额</b>	<b>55,125.72</b>
<b>募集资金使用：</b>	
减：募投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8,161.17
其中：本期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8,116.92
减：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投资	47,486.00
减：手续费及其他	0.08
加：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	619.79
加：累计利息收入	65.68
<b>募集资金专户余额</b>	<b>163.94</b>

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出现暂时部分闲置情况，公司拟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本次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并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

### 三、本次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计划如下：

#### （一）现金管理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and 公司正常

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的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 **（二）投资品种**

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和结构性存款等）。产品发行主体能提供保本承诺，产品收益分配方式根据公司与产品发行主体签署的相关协议确定，且该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5 亿元（包含本数，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 **（四）实施方式**

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有效期及资金额度内行使该项决策权，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 **（五）收益分配**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

##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对投资产品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尽管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计划投资的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针对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等。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3、公司内审部门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权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 **六、相关决策程序**

2023年10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独立董事对上述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亦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该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南方路机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将在保证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公司正常经营、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

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南方路机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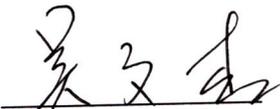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田金火



吴文杰

